

附件 1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光荣院老人生活费						
主管部门		财政局社会保障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光荣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9.36	19.36	10	10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9.36	19.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提高老人生活成本，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目标 2：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目标 1 完成情况：检查验收通过。 目标 2 完成情况：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达标光荣院	≥1 所	≥1 所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7%	97%	10	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	97%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7%	97%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总成本费用	97%	97%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影响力	97%	97%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97%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老人生活水平水平	97%	97%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7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6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附件 2

遵化市光荣院老人生活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光荣院老人生活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遵化市光荣院始建于 1958 年，原称烈属养老院，1978 年更名为光荣院，1995 年市政府投资 400 多万元搬迁到现址，负责全市孤老复员军人，烈属遗属、伤残军人的集中供养工作，隶属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老人生活费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了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预算安排资金 20 万元，资金 19.36 万元已全部下达我单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优抚对象生活费是国家对广大优抚对象关心照顾，为了提高老人生活成本，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2、阶段性目标：

（1）、建设一座达到相关部门标准的，兼具爱国主义、隶属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优抚对象供养费是一种兼有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性质的社会保障措施，是国家对广大优抚对象关心照顾的集中体现，退役军人、军烈属等无法定赡养人，可申请光荣院集中供养待遇，老人生活费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遵化市光荣院老人生活费项目

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一座合乎相关标准的光荣院	各项验收通过，工程尾款全部拨付到位(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各项任务(15分)	15	1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15分)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圆满完成活动，达到预期效果(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众满意率	满意率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在全市影响覆盖率9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参观群众满意度(10分)	10	7

总分				100	96
----	--	--	--	-----	----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96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绩效自评遵循的原则为全面覆盖、程序简便、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原则，本评价采用比较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预算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完成值或实现程度。

2、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3、填写绩效自评表。

4、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管理制度的健全，资金到位的及时，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保障，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提高，让优抚对象感受到了国家的深切关怀，促进了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未偏离绩效目标。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光荣院老人生活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进行了评分，自评分为100分。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补助人员认定，资金

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资金到位占实际资金需求的 100%，到位时间及时。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超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结论：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光荣院老人生活费”项目，依据相关合同严格执行，所涉及项目通过了单位以及审计单位的相关验收，立项基本程序、过程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完成一座合乎标准的遵化市光荣院。

（三）项目产出情况。

老人生活费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

（四）项目效益情况。

优抚对象供养费是国家对广大优抚对象关心照顾的集中体现，退役军人、军烈属等无法定赡养人，可申请光荣院集中供养待遇，老人生活费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

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强化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和项目管理，督促指导相关科室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定期进行调度，确保项目早日完工、资金执行到位。同时，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并强化考核结果应用。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年4月14日

附件 1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光荣院医药费经费							
主管部门	财政局社会保障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光荣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p>目标 1：建立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制度，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p> <p>目标 2：能有效地提高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解决就医难问题。</p>			<p>目标 1 完成情况：检查验收通过。</p> <p>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了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达标光荣院	≥1 所	≥1 所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7%	97%	10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	及时	10	9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7%	97%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总成本费用	97%	97%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影响力	97%	97%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97%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综合业务	97%	97%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预算执行率					10	8		

总分	100	93	
----	-----	----	--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附件 2

遵化市光荣院医药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光荣院老人生活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遵化市光荣院始建于 1958 年，原称烈属养老院，1978 年更名为光荣院，1995 年市政府投资 400 多万元搬迁到现址，负责全市孤老复员军人，烈属遗属、伤残军人的集中供养工作，隶属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保障优抚对象及时就医，解决就医问题。预算安排资金 8 万元，资金 2 万元已全部下达我单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建立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制度，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能有效地提高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解决就医难问题。

2、阶段性目标：

（1）、建设一座达到相关部门标准的，负责全市孤老复员军人，烈属遗属、伤残军人的集中供养工作，隶属于退役

军人事务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本单位“光荣院医药经费”使用的开展情况，以及取得的成效，同时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发现资金使用及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强资金支出的规范化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合法，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遵化市光荣院医疗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3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一座合乎相关标准的光荣院	各项验收通过，工程尾款全部拨付到位（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各项任务（15分）	15	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15分）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圆满完成活动，达到预期效果（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众满意率	满意率 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在全市影响覆盖率 9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参观群众满意度（10分）	10	7

总分				100	93
----	--	--	--	-----	----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100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绩效自评遵循的原则为全面覆盖、程序简便、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原则，本评价采用比较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预算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完成值或实现程度。

2、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3、填写绩效自评表。

4、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光荣院医疗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进行了评分，自评分为93分。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补助人员认定，资金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资金到位占实际资金需求的100%，到位时间及时。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

挤占、超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结论：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光荣院医疗费”项目，依据相关合同严格执行，所涉及项目通过了单位以及审计单位的相关验收，立项基本程序、过程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完成一座合乎标准的遵化市光荣院。

（三）项目产出情况。

医疗经费基本确保了老人就医问题。

（四）项目效益情况。

医疗经费体现了党中央、国家对优抚工作的重视和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的落实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建设意义重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强化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和项目管理，督促指导相关科室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定期进行调度，确保项目早日完工、资金执行到位。同时，对项目进行监督

检查和绩效考核，并强化考核结果应用。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年4月14日

附件 1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光荣院综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财政局社会保障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光荣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1.58	1.58	10	10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1.58	1.5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建立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制度，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 目标 2：能有效地提高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解决就医难问题。			目标 1 完成情况：检查验收通过。 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了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达标光荣院	≥1 所	≥1 所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7%	97%	10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	99%	10	8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总成本费用	96%	96%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影响力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97%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综合业务	98%	98%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6		
总分					100	92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附件 2

遵化市光荣院医药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光荣院老人生活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为全面建成以家居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实现老有所依，老友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住房困难，解决优抚对象吃饭穿衣经费问题，让老人们吃好穿好，提高优抚对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生活标准不低于全国水平，让优抚对象晚年生活幸福。让老人体会社会温暖，老人不孤单。2020 年经预算水电费 2.95 万元，根据实际发生报销，车辆费 2.05 万元，以上合计共需资金 5 万元。预算安排资金 5 万元，资金 1.58 万元已全部下达我单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全面建成以家居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实现老有所依，老友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住房困难，解决优抚对象吃饭穿衣经费问题，让老人们吃好

穿好，提高优抚对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不低于全国水平，让优抚对象晚年生活幸福。

2、阶段性目标：

(1)、建设一座达到相关部门标准的，负责全市孤老复员军人，烈属遗属、伤残军人的集中供养工作，隶属于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本单位“光荣院综合经费”使用的开展情况，以及取得的成效，同时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发现资金使用及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强资金支出的规范化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合法，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遵化市光荣院医疗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3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一座合乎相关标准的光荣院	活动资金是否全部拨付到位（15分）	15	13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各项任务（15分）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15分）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圆满完成活动，达到预期效果（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众满意率	满意率 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在全市影响覆盖率 9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参观群众满意度（10分）	10	7
总分				100	94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100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绩效自评遵循的原则为全面覆盖、程序简便、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原则，本评价采用比较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预算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完成值或实现程度。

2、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3、填写绩效自评表。

4、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光荣院综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进行了评分，自评分为100分。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补助人员认定，资金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资金到位占实际资金需求的100%，到位时间及时。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超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结论：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94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光荣院综合经费”项目，依据相关合同严格执行，所涉及项目通过了单位以及审计单位的相关验收，立项基本程序、过程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完成一座合乎标准的遵化市光荣院。

（三）项目产出情况。

医疗经费基本确保了老人就医问题。

（四）项目效益情况。

医疗经费体现了党中央、国家对优抚工作的重视和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的落实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建设意义重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年4月14日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9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财政局社会保障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光荣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0	12.7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0	12.70	0.00	1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用于光荣院取暖和取暖设施的维护，以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目标 2：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保障社会和平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				
绩效指标	—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标光荣院	≥1 所	≥1 所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7%	97%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99%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总成本费用	96%	96%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97%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综合业务	98%	98%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		
总分					100	90.00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附件 2

冀财社【2021】1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为全面建成以家居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保障社会和平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优抚对象及时足额的享受了应有的待遇，提高了他们的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稳定，实现老有所依，老友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住房困难，解决优抚对象吃饭穿衣经费问题，让老人们吃好穿好，提高优抚对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生活标准不低于全国水平，让优抚对象晚年生活幸福。让老人体会社会温暖，老人不孤单。2022年预计取暖费7.9758万元，用于光荣院取暖和取暖设施的维护，以提高光荣院生活水平，保障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保障光荣院老人日常生活，让老人安享晚年。根据实际发生报销，已提交用款申请，但未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全面建成以家居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实现老有所依，老友所乐老有所为的目标，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住房困难，解决优抚对象吃饭穿衣经费问题，让老人们吃好穿好，提高优抚对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不低于全国水平，让优抚对象晚年生活幸福。

2、阶段性目标：

(1)、建设一座达到相关部门标准的，负责全市孤老复员军人，烈属遗属、伤残军人的集中供养工作，隶属于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本次绩效评价冀财社【2021】1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项目收入资金12.7万元，实际需支付7.9758万元，已提交用款申请，但未拨付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 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 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管理按照先有办

法、后分资金、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统一支付、严格把的原则进行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在资金分配中的项目申报、评审和安排，均按规定严格执行，各项重点项目资金安排都保证及时到位，每一笔收支都做到有依据、有凭证、有程序。确保专项资金依法管理与使用。没有发生专项资金的挤占、挪用、截流等违规现象。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冀财社【2021】1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进行了评分，自评分为100分。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补助人员认定，资金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资金到位占实际资金需求的100%，到位时间及时。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超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结论：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90.00分，绩效评价分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冀财社【2021】1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依据相关合同严格执行，所涉及项目通过了单位以及审计单位的相关验收，立项

基本程序、过程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遵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完成一座合乎标准的遵化市光荣院。

（三）项目产出情况。

医疗经费基本确保了老人就医问题。

（四）项目效益情况。

医疗经费体现了党中央、国家对优抚工作的重视和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的落实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建设意义重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年4月14日